

证券代码：605303

证券简称：园林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65

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10月30日（星期四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24日通过专人送达及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忆明召集并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撤销监事会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拟撤销监事会同时免去吴忆明、贾中星所担任的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职务，监事会撤销后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，并同步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撤销监事会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6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1 日